中信证券沪港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1 管理人履职报告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计划资产。

报告期内，本计划合法合规运作，投资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未履行合同承诺或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情形。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在对中信证券沪港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委托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对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资产净值的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存在损害资产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法对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中信证券沪港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季报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3 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名称：	中信证券沪港深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类型：	小集合
成立日：	2017 年 1 月 5 日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4,223,191.10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同时投资A股和“港股通”股票，通过积极的资产配置

	在不同类型投资品种之间灵活重点配置，尤其是深入挖掘各种折价和套利机会，并可通过股指期货灵活对冲风险，力求在不同的市场环境下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无
管理人：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注册登记机构：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4.1 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1. 本期利润	-126,488.33
2．本期已实现收益	-75,841.26
3．期末资产净值	3,574,112.06
4．期末每份额净值	0.8463
5．期末每份额累计净值	1.1533

§5 管理人报告

5.1 业绩表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0.8463 元，累计单位净值 1.1533 元，本期集合计划复权单位净值增长率为-3.42%。

5.2 投资经理简介

陈志先生，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现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中信证券权益投资部、另类投资业务线，在结合量化选股进行主动投资管理方面积累了多年经验。现任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经理。

5.3 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5.3.1 市场回顾和投资操作

2023 年 4 季度，随着美元流动性缓解，全球主要股市 4 季度都录得正收益。A 股与港股市场录得负收益，与全球股市形成反差，一方面源于国内经济在 4 季度有放缓的迹象，另一方面在于 A 股自身的资金流入仍处于一个大的负向反馈周期之中。

回顾 2001 年以来的 A 股市场，市场基本节奏沿着 2-3 年下跌——2 年大牛市——1 年大熊市——熊市的反弹——2-3 年熊市循环。在这个循环过程中，宏观基本面因素可解释每

年市场的方向性变化，但无法解释估值的大幅度波动，A 股入市资金的大周期波动规律从更长期角度解释了 A 股的估值波动特征，也决定了 A 股的市场特征。

本轮 A 股入市资金的负向反馈源于 2021 年初，至今已达三年，从时间和幅度看，已经达到以往每一轮负向反馈的终点。考虑到 2024 年宏观流动性向好、库存周期见底、估值极低、政策支持等因素后，2024 年市场完全可以定义为修复之年，也可能是熊牛转换的转折之年，市场的波动性和投资机会将超出市场年初的悲观的预期，我们需要以更加积极的态度参与到 2024 年市场中。

近年来，随着南下资金占比提升，港股市场与 A 股市场的关联性大幅度增加，当前 H/A 股比例达到历史低点附近，大概率 2024 年港股的波动性会高于 A 股。

5.3.2 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年底本基金更换了投资经理，新投资经理将采用量化+主动投资的投资策略，以获取超额市场的回报。

近几年以来，A 股市场总体的有效性不断增强，机构投资者重仓的几百只股票的市场表现已经呈现出“半强有效市场”特征，这意味着股价已经反应了已经公开的一切信息，传统的技术分析和公司已有公开信息的研究无法获取超额收益，投资者获得超额收益难度增加。在这种新的市场环境下，投资者要获得超额收益，则需要：第一，扩大投资覆盖面；第二，对未来信息的定价。对于第一点，一个有效的方法是通过量化工具和量化模型，扩大投资范围，投资经理在量化选股的基础上，结合基本面的判断做出最终的投资决策。对于第二点，投资经理需要区分股票的确定性价值和未来波动性的期权价格，并熟悉对未来信息（期权）进行定价。

展望 2024 年，预计沪深 300 指数 2024 年波动率与 2023 年差异不大，但向上波动的概率远高于向下波动的概率。从行业/风格角度看，跨年度的戴维斯双击的行业不太容易出现，行业超额收益可能主要以 1-2 季度轮动的风格为主，总体行业维持中性可能是更好的选择。从个股角度看，估值因子仍可能延续过去两年超额收益的状态，而增长因子经历两年低迷后，2024 年增长因子表现会更加突出，增长因素可能好于估值因素。

当前港股市场估值便宜，存在一些 A 股稀缺性的资产。对于港股市场投资，我们将继续聚焦于两大类资产：第一，高股息资产，尤其是未来盈利预期和股息预期稳定的高股息资产；第二，A 股稀缺性资产，集中在消费互联网、新能源汽车、创新药这些领域。

5.4 风险控制报告

管理人针对本集合计划的运作特点，通过每日的风险监控工作以及风险预警机制，及时发现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状况，并提醒投资经理采取相应的风险规避措施，确保集合计划合法合规、正常运行。同时，本集合计划通过完善的风险指标体系和定期进行的风险状况分析，及时评估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各种风险，为投资决策提供风险分析支持，确保集合计划运作风险水平与其投资目标相一致，以实现本集合计划追求中长期内资本增值的投资目标。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未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状况，也未发生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6 投资组合报告

6.1 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40,286.35	54.13
	其中：股票	1,940,286.35	54.1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其他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002.40	6.7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03,611.81	22.42
8	其他资产	600,293.43	16.75
9	合计	3,584,193.99	100.00

6.2 运用杠杆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00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00	0.00

6.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净值的比例（%）
1	02015.HK	理想汽车-W	5,100.00	683,291.27	19.12
2	01114.HK	BRILLIANCE CHI	164,000.00	649,764.72	18.18
3	00189.HK	东岳集团	118,000.00	607,230.36	16.99

6.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产品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产品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6.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产品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6.8 业绩报酬及费用的计提和支付

	报告期间计提金额（元）	报告期间支付金额（元）
管理费	13,742.31	13,848.59
托管费	1,832.29	1,846.48
业绩报酬	-	-
投资顾问费	-	-

6.8.1 管理费计提规则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1.50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为：

H＝E×年管理费率÷【实际天数】，本资产管理计划年管理费率为【1.500】%

H 为每日集合计划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6.8.2 托管费计提规则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0.20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为：

H＝E×年托管费率÷【实际天数】，本资产管理计划年托管费率为【0.200】%

H 为每日集合计划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6.8.3 业绩报酬计提规则（如有）

在合同约定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将根据投资者的期间年化收益率（R），对期间年化收益率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8.000】%）以上的部分按照【20.000】%的比例收取管理人业绩报酬。

6.8.4 投资顾问费计提规则（如有）

无

6.9 投资资产管理产品所产生的交易费用

项目	报告期间费用（元）
交易费用	0.00

注:本项目交易费用包括基金、理财产品、信托、债权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资产管理产品的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以及分红或赎回产生的业绩报酬等费用，相关费用严格依据签订的所投资资产管理产品合同进行收取。所投资资产管理产品的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等费用已在本计划所投资资管产品的净值中体现，不含在本项目交易费用。

6.10 投资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设立的资产管理产品的情况

本产品报告期末未持仓关联方发行的资管产品。

§7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

7.1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期初份额总额	4,223,191.10
报告期间参与份额	0.00
红利再投资份额	0.00
报告期间总退出份额	0.00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4,223,191.10

7.2 关联方持有本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关联方未持有本资产管理计划份额。

§8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产品在本报告期内没有投资收益分配。

§9 重要事项提示

9.1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相关事项

1、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与本集合计划相关的诉讼事项。

2、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地址未发生变更。

3、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9.2 本资产管理计划相关其他事项

2023-10-3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3-11-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布《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变更管理人的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按照《中信证券沪港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本产品的管理人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11-02 关于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基本信息的公告

2023-11-17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关联交易及自有资金相关事项的公告

2023-11-17 关于资产管理计划直销募集渠道及相关账户更新的公告

2023-12-05 关于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网站地址变更的公告

2023-12-27 关于中信证券沪港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变更的公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信证券沪港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2、中信证券沪港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3、中信证券沪港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4、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16 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管理人、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95548

公司网址：http://www.citicsam.com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31 日